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所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信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CIND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1)

## 須予披露交易— 購買債券

### 山東國惠債券購買事項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五日，本公司已於公開市場購買本金總額為3.8百萬美元(相當於約29.64百萬港元)之山東國惠債券，總代價為約3.82百萬美元(相當於約29.8百萬港元)。

### 陝西金融債券購買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五日，本公司已於公開市場購買本金總額為2.94百萬美元(相當於約22.93百萬港元)之陝西金融債券，總代價為約2.73百萬美元(相當於約21.3百萬港元)。

###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購買事項(與購買事項各自之前12個月內進行之過往購買事項分別合併計算，如適用)各自的其中一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購買事項各自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申報及公告之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之規定。

由於山東國惠債券及陝西金融債券分別由不同發行人發行，據本公司經作出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兩者並無關係，故購買事項將不會合併計算。

## 購買事項

### 山東國惠債券購買事項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五日，本公司已於公開市場購買本金總額為3.8百萬美元(相當於約29.64百萬港元)之山東國惠債券，總代價為約3.82百萬美元(相當於約29.8百萬港元)。

山東國惠債券由瀚惠國際有限公司發行，該公司資料已於本公告「發行人資料」一節說明。山東國惠債券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日在聯交所上市並交易。

### 陝西金融債券購買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五日，本公司已於公開市場購買本金總額為2.94百萬美元(相當於約22.93百萬港元)之陝西金融債券，總代價為約2.73百萬美元(相當於約21.3百萬港元)。

陝西金融債券由陝西金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發行，該公司資料已於本公告「發行人資料」一節說明。陝西金融債券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在聯交所上市並交易。

由於購買事項乃透過本公司的證券經紀商(彼等與其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於公開市場進行，故無法確定山東國惠債券及陝西金融債券賣方的身份。就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山東國惠債券及陝西金融債券的賣方及彼等各自的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本集團將部分以內部資源及部分由本公司可得之銀行融資提供購買事項之全部購買款項。山東國惠債券及陝西金融債券將以投資類別入賬至本公司賬目。

## 發行人資料

董事根據可查閱公開信息：

### 瀚惠國際有限公司

瀚惠國際有限公司為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國泰租賃有限公司(山東國惠債券之擔保人，並為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國有獨資有限公司山東國惠投資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山東國惠投資有限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金融租賃。

### 陝西金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陝西金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國有控股有限公司，主要從事不良資產管理。

於本公告日期，就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山東國惠債券及陝西金融債券的發行人、擔保人(如適用)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 本集團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資產管理、企業融資顧問服務、證券經紀、商品及期貨經紀、財務策劃服務及保險經紀。

## 購買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購買山東國惠債券及陝西金融債券作投資用途。董事認為購買事項可為本集團提供機會，令其證券投資組合達致均衡，以及為本集團產生穩定回報。購買事項亦支持本集團的結構性金融業務發展，符合本集團發展策略。董事認為購買事項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購買事項(與購買事項各自之前12個月內進行之過往購買事項分別合併計算，如適用)各自的其中一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購買事項各自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申報及公告之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之規定。

由於山東國惠債券及陝西金融債券分別由不同發行人發行，據本公司經作出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兩者並無關係，故購買事項將不會合併計算。

##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購買事項」	指	山東國惠債券購買事項及陝西金融債券購買事項之統稱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信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11)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並無關連之第三方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陝西金融債券」	指	由陝西金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資料已於本公告「發行人資料」一節說明)發行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八日到期之3.2%債券
「陝西金融債券 購買事項」	指	本公司於公開市場購買陝西金融債券
「山東國惠債券」	指	由瀚惠國際有限公司(該公司資料已於本公告「發行人資料」一節說明)發行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九日到期之4%債券
「山東國惠債券 購買事項」	指	本公司於公開市場購買山東國惠債券
「股東」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信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劉敏聰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中，美元金額乃按1.00美元=7.80港元之匯率換算為港元。匯率僅供說明用途，不應視作表示美元確實可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為港元。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祝瑞敏女士	(主席)
	張毅先生	(行政總裁)
	劉敏聰先生	(副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周國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洪木明先生  
夏執東先生  
劉曉峰先生

網址：<http://www.cinda.com.hk>